



股份發行人及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十九B章上市的香港預託證券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

截至月份: 2021年8月31日

狀態: 新提交

致: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

公司名稱: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

呈交日期: 2021年9月6日

I. 法定/註冊股本變動

1. 股份類別	普通股	股份分類	不適用	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(註1)	是	
證券代號	00722	說明				
		法定/註冊股份數目	面值		法定/註冊股本	
上月底結存		5,000,000,000	HKD	0.001	HKD	5,000,000
增加 / 減少 (-)					HKD	
本月底結存		5,000,000,000	HKD	0.001	HKD	5,000,000

本月底法定/註冊股本總額: HKD 5,000,000

II. 已發行股份變動

1. 股份類別	普通股	股份分類	不適用	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(註1)	是	
證券代號	00722	說明				
上月底結存		775,350,089				
增加 / 減少 (-)						
本月底結存		775,350,089				

III. 已發行股份變動詳情

(A). 股份期權 (根據發行人的股份期權計劃)

1. 可發行股份類別	普通股	股份分類	不適用	可發行股份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(註1)	是	
可發行股份的證券代號(如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 (註1)		00722				
股份期權計劃詳情	上月底結存的股份期權數目	本月內變動		本月底結存的股份期權數目	本月內因此發行的發行人新股份數目 (A)	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的發行人新股份數目
1).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	27,008,000			27,008,000		
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(如適用) 2015年11月13日						
2).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	39,956,000			39,956,000		
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(如適用) 2015年11月13日						

總數 A (普通股) : _____

本月內因行使期權所得資金總額 : HKD _____

(B). 承諾發行將予上市的發行人股份的權證

1. 可發行股份類別	普通股	股份分類	不適用	可發行股份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(註1)	否	
可發行股份的證券代號(如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 (註1)						
權證說明	面值貨幣	上月底面值	本月內變動	本月底面值	本月內因此發行的發行人新股份數目 (B)	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的發行人新股份數目
1). 非上市認股權證 (備註 1 及 2)	HKD	0		0		
權證的證券代號(如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 (註1)						
認購價	HKD	2.06				

到期日	2022年6月5日
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(如適用)	2018年11月15日

總數 B (普通股): _____

備註：

備註 1: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10 月 29 日之通函 (「該通函」) 及 2018 年 12 月 6 日之公告, 有關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股權證。除另有界定外, 本備註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。於 2018 年 12 月 6 日, 本公司已向鄭和提名的三(3)名鄭和一方發行合共 110,411,000 份認股權證, 據此彼等有權根據認股權證文據的條款及條件, 按每股認股權證股份 2.06 港元認購最多合共 110,411,000 股認股權證股份。截至本月末, 36,803,667 認股權證已予以歸屬及可行使。73,607,333 未行使及未歸屬之認股權證已於 2019 年 11 月 14 日失效。

備註 2: 2022 年 6 月 5 日是 36,803,667 認股權證屆滿之最後日期, 乃該 36,803,667 認股權證行使期限之最後日期。

(C). 可換股票據 (即可轉換為將予上市的發行人股份) 不適用

(D). 為發行將予上市的發行股份所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或安排, 包括期權 (但不包括根據股份期權計劃發行的期權) 不適用

(E). 已發行股份的其他變動 不適用

本月普通股增加 / 減少 (-) 總額 (即 A 至 E 項的總和) _____

本月普通股增加 / 減少 (-) 總額 (即 A 至 E 項的總和) _____

IV. 有關香港預託證券(預託證券)的資料

不適用

V. 確認

不適用

呈交者： 馬凱雲

職銜： 公司秘書

(董事、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)

註

1.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。
2. (i) 至 (viii) 項為確認內容的建議格式，可按個別情況予以修訂。如發行人早前已就某證券發行於根據《主板規則》第13.25A條 / 《GEM規則》第17.27A條所刊發的報表中作出有關確認，則不需要於此報表再作確認。
3. 在此「相同」指：
 - 證券的面值相同，須繳或繳足的股款亦相同；
 - 證券有權領取同一期間內按同一息率計算的股息/利息，下次派息時每單位應獲派發的股息/利息額亦完全相同（總額及淨額）；及
 - 證券附有相同權益，如不受限制的轉讓、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，並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益。
4. 如空位不敷應用，請呈交額外文件。
5. 如購回股份：
 - 「可發行股份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」應理解為「所購回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」；及
 - 「可發行股份的證券代號(如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」應理解為「所購回股份的證券代號(如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」；及
 - 「可發行股份類別」應理解為「所購回股份類別」；及
 - 「發行及配發日期」應理解為「註銷日期」
6. 如贖回股份：
 - 「可發行股份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」應理解為「所贖回的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」；及

- 「可發行股份的證券代號(如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」應理解為「所贖回股份的證券代號(如於香港聯交所上市)」；及
- 「可發行股份類別」應理解為「所贖回股份類別」；及
- 「發行及配發日期」應理解為「贖回日期」